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載金額均以港元（「港元」）列示。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364	17,058
其他收入		319	247
匯兌(虧損)/收益		(368)	1,279
人事成本		(2,997)	(3,35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9,997	9,362
其他經營開支		(3,319)	(5,177)
財務成本	4	<u>(15,160)</u>	<u>(15,54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8,836	3,871
所得稅開支	6	<u>-</u>	<u>(4,004)</u>
期內溢利/(虧損)		18,836	(133)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773</u>	<u>(3,530)</u>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u>19,609</u></u>	<u><u>(3,663)</u></u>
每股溢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u>4.57</u></u>	<u><u>(0.03)</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	168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 產生的應收款項	9	110,663	123,816
		<u>110,765</u>	<u>123,984</u>
流動資產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 產生的應收款項	9	812,476	747,226
應收貸款		6,621	6,6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335	8,314
保證金		7,519	7,352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11,625	14,7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40	6,812
		<u>850,916</u>	<u>791,100</u>
流動負債			
客戶保證金		210,739	206,0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9,252	17,956
遞延收入		-	9
租賃負債		758	1,209
稅項負債		61,218	59,858
銀行借款		354,471	107,822
		<u>646,438</u>	<u>392,901</u>
流動資產淨值		<u>204,478</u>	<u>398,1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5,243</u>	<u>522,1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8	467
銀行借款		279,872	506,434
		<u>280,110</u>	<u>506,901</u>
淨資產		<u>35,133</u>	<u>15,282</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25	4,125
儲備		31,008	11,157
總權益		<u>35,133</u>	<u>15,282</u>

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披露要求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全部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

因發生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惡化，進一步對本集團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承租人的可回收性造成不利影響，乃由於該等承租人大部分為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北省的中小企業。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1,827,182,000港元已全部逾期，並已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合共904,043,000港元（附註9）。同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354,471,000港元，該款項須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償還，而所維持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15,965,000港元。該等條件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故本集團可能難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編製涵蓋自報告期末為期18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彼等藉此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當中已計及以下計劃及措施：

(i) 實施措施以加快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變現

本集團一直採取積極措施加快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變現，通過各種途徑（包括訴訟、債務重組及任何有效方法）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已訂立資產出售協議出售若干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以緩解本集團流動資金壓力。由於容易進入出售應收款項的市場，倘出現進一步流動資金需求，可藉由此方法變現更多應收款項。

(ii)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省措施

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各種途徑控制行政成本，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iii) 磋商以取得銀行融資

新銀行融資或現有銀行融資延期會於必要時安排。

根據上述計劃及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至少在本報告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需求，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或將無法根據其現金資源的現有水平來履行其財務承諾，及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額，以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報告期間的收益指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收入。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利息收入	10,078	15,273
融資租賃收入	286	1,785
	10,364	17,058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審閱本集團整體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本集團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主要歸屬於中國。

4. 財務成本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借款利息	15,109	15,381
客戶免息保證金的估算利息開支	9	98
租賃負債利息	42	67
	<u>15,160</u>	<u>15,546</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1,166	1,141
其他人事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	1,804	2,090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121
人事成本總額	<u>2,997</u>	<u>3,35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3	803
短期租賃開支	44	2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2	—

6. 所得稅開支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撥備	—	4,214
— 上期超額撥備	—	(210)
	<u>—</u>	<u>4,004</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在香港的經營均無應評稅利潤，故並無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稅率為25%。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約3,04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75,000港元）及可抵扣暫時差額約917,6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23,885,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因此並無就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東支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溢利／（虧損）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港幣千元）	<u>18,836</u>	<u>(133)</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位）	<u>412,509</u>	<u>412,509</u>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溢利並無假設本公司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是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9.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應收款項	17,526	17,136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905,613	853,906
	923,139	871,042
	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包括：		
一年內	1,726,030	1,658,248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23,416	56,089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22,525	22,024
三年以上但四年以內	21,634	21,153
四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20,743	20,282
五年以上	36,163	35,359
	1,850,511	1,813,155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23,329)	(31,562)
	1,827,182	1,781,593
減：減值撥備	(904,043)	(910,551)
	923,139	871,042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812,476	747,226
非流動資產	110,663	123,816
	923,139	871,042

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上述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實際年利率主要介乎7.6%至25.0%（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6%至25.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湖北省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在湖北省融資租賃公司中擁有最悠久的經營歷史。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兩類融資租賃服務，即：(i)售後回租；及(ii)直接融資租賃。此外，本集團亦向融資租賃客戶提供諮詢及顧問服務等增值服務。

財務概覽

本集團財務資料相關討論及分析如下。

收益

我們有一個主要業務分部，即在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進而產生利息收入與融資收入。我們通常按照市場利率並參照商業借款現行利率加溢價對租賃合同定價。我們將兩項收入列為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同一項目。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實現收益約10.4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17.1百萬港元減少約39.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保障資產而在持續靜態經濟情況下採取審慎保守的策略發展業務，並更加著重收回逾期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及增強內部控制方面。

人事成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人事成本約3.0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3.4百萬港元減少約10.6%，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減少。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3.3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35.9%，主要是由於有關收回逾期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專業服務費減少所致。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於報告期間內，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為約30.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若干逾期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之可回收性改變所致。於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為約9.4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0.3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0.2百萬港元增加約29.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和客戶免息保證金的估算利息開支。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為約15.2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15.5百萬港元減少約2.5%。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本金金額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關聯方擔保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約634.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約619.3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內已付關聯方擔保費用為零（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零）。

期內溢利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溢利為約18.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所致。於去年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約0.1百萬港元虧損。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16.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約5.6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經濟低迷時期推廣業務的保守策略致使業務量減少，收回逾期金融資產的速度減慢，從而導致內部資金使用增加所致。本集團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總權益分別為約204.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98.2百萬港元）及約35.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3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為約354.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7.8百萬港元），本集團一年後到期銀行借款為約279.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06.4百萬港元）。

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約為1805.5%（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4019.5%）。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指貸予一名第三方本金金額10.0百萬港元按年利率10%計息的無抵押貸款。應收貸款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逾期，減值虧損撥備為約4.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百萬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131.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1.8百萬港元）之銀行借款乃由中國一間銀行授出，並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121.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0.4百萬港元）之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24.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3百萬港元）之銀行借款以約1.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擁有22名僱員，彼等的薪酬乃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醫保、退休計劃及培訓津貼等其他福利。此外，本集團已設立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僱員。

於香港，我們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制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月收入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現時最多為每月1,500港元。

中國僱員受到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保障。根據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薪酬開支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福利。於報告期間內，概無任何沒收供款用於抵銷僱員供款。

風險因素及管理

中國中小企業（「中小企業」）的信貸風險

我們的業務定位為滿足中小企業的融資需求，我們業務的持續性及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信貸風險的能力。因此，任何資產質量轉差或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可回收性下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中國經濟持續低迷的壓力，若干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因此無可避免地面對較高的違約風險。與大型企業相比，由於大多數中小企業客戶通常於籌資能力方面擁有的財務資源較少，因而更容易受到市況變動的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的違約風險加大。我們的管理層監控我們客戶信貸風險的變動，及我們事實上有部分信貸事例需要若干客戶的額外抵押品及抵押資產，以此作為一種的預防措施。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有關租賃資產的價值及擔保租賃抵押品，以採取有效的額外預防措施，以進一步減少信貸風險敞口。

有關資金來源及利率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經營很大程度上依賴計息銀行貸款，我們已經及預期繼續就我們來自多家銀行的借款產生大量利息開支。因此，利率波動已經影響及將持續直接及立即影響我們的融資成本，並最終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利率變動，繼而向我們的客戶收取同樣金額以最大程度減輕我們所面臨的有關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儘管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但匯率波動或會於日後對我們的淨資產價值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向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分派以港元作出。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以消除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相關外幣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回顧期間後事項

終止須予披露交易有關出售基礎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訂立一項資產出售協議，並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6,000,000元出售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若干權利和權益。標的應收款是指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有關承租人訂立的七項租賃應收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於資產出售協議簽署之日已逾期。有關交易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單方面終止上述資產出售協議，即時生效。有關交易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之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有關出售基礎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訂立一項資產出售協議，並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400,000元出售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若干權利和權益。標的應收款是指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有關承租人訂立的兩項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於資產出售協議簽署日已逾期。有關交易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之公告。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對本集團而言仍極具艱難及挑戰性，由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爆發，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直被迫暫停於中國湖北省和武漢的主要營運。儘管前期施加的若干限制已逐步解除，並且在經過數月的封鎖後，本集團正在盡最大努力恢復其正常營運，但本集團的營運和生產力仍然面臨重大挑戰和不確定性。

展望未來，COVID-19疫情持續時間的不確定性，全球政治緊張局勢已嚴重影響全球經濟，國內經濟復甦仍面臨壓力。儘管如此，本集團仍繼續致力於著重收回逾期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並擴大風險防範的覆蓋範圍。本集團有計劃分散其業務至湖北省以外，並於中國及亞太地區發展新業務作為新的收入來源，以分散其業務風險。在即將到來的挑戰時期，我們將繼續審慎維護股東的利益並發展集團的業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制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企業管治程序。於報告期間，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絕大多數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除外：

陳帥先生由於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商業事務，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惟仍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在各情況下均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辭任」）。辭任後，本公司已委任伍穎聰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於有關變動後，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之規定。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主席。本公司將安排選舉新主席，以填補由於辭任而留下的空缺。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以提升其表現質素。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本公司已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細則」）所載的規例就董事委員會採納一系列職權範圍。本公司認同並擁護擁有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日益多元化乃為本公司維持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推薦作出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策略及確保董事會維持公平多元組合。於檢討和評估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已考慮從眾多方面來實現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業界及地區經驗。本公司力求將與本公司業務增長有關的多元化觀點維持適當平衡，亦致力於確保妥善構建所有層面（自董事會向下）的招聘及遴選慣例，以將多元化的候選人納入考慮範圍。董事會可不時採納及／或修訂（如適用）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恰當之有關觀點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如適用）。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本公司已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細則所載的規例採納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維持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陳帥先生及黃銘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于洋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經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正式批准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其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有關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資料

本公告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rzfh.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凱恩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黃凱恩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帥先生、黃悅怡女士、黃逸怡女士及黃銘斌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